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五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本）

云南民族文物调查

云南省编辑组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

民族出版社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五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本)

云南民族文物调查

云南省编辑组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



民族出版社

一九〇〇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云南民族文物调查/《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编.
—修订本.—北京：民族出版社，2009.6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ISBN 978 - 7 - 105 - 08827 - 0

I. 云… II. 中… III. 少数民族—历史文物—研究—云南省 IV. K8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96213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http://www.mzebs.com>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北京金若龙公司微机照排 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8.875 字数：230 千字

印数：0001—2000 册 定价：30.00 元

ISBN 978 - 7 - 105 - 08827 - 0/K · 1713 (汉 870)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总编室电话：010 - 64212794；发行部电话：010 - 64211734)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 总修订编辑委员会

主任：李德洙（朝鲜族）

副主任：吴仕民

陈改户

铁木尔（蒙古族）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 春（回族）

马玉芬（回族）

王德靖（土家族）

石玉刚（苗族）

曲 伟

刘志勇

刘明哲（黎族）

刘宝明（彝族）

孙宏开

贡保甲（藏族）

李文亮

李秀英（瑶族）

李明金（苗族）

杨丰陌（满族）

杨圣敏（回族）

杨志杰（回族）

肖晓军

张忠孝（回族）

张宝岩

阿迪雅（蒙古族）

陈 理（土家族）

陈乐齐（侗族）

武翠英

罗布江村（藏族）

罗黎明（壮族）

赵学义（满族）

胡祥华（土家族）

钟小毛（畲族）

禹宾熙（朝鲜族）

贺忠德（锡伯族）

舒 展（满族）

谢玉杰

雷振扬

谭建祥（土家族）

办公室主任：陈乐齐（兼）

副 主 任：朴永日（朝鲜族）

丁 蕾

成 员：李锡娟

孙国明（蒙古族）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修订编辑委员会

主任：杨圣敏（回族）

副主任：王建民 潘守永

成员：（姓氏笔画排序）

丁 宏（回族）

马 戎（回族）

马建钊（回族）

王建民

王希隆

王文长

方 铁

白振声（满族）

李绍明（土家族）

李晓斌（白族）

许宪隆（回族）

曲庆彪

吴福环

苏发祥（藏族）

杨圣敏（回族）

张 跃

揣振宇

黄有福（朝鲜族）

潘守永

办公室：潘守永（兼）

黄镇邦（布依族）

陈雨蕉

徐姗姗（回族）

王剑利

莫晓波（瑶族）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

修订再版总序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包括《中国少数民族》、《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丛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记录了中国 55 个少数民族从起源至 21 世纪初的历史发展进程，涵盖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方面面的内容，荟萃了大量原始的、鲜活的、极其珍贵的资料，是一部关于中国民族问题的大型综合性丛书，是中国民族问题研究的重大项目和重大出版工程。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民族问题和民族工作。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改革和社会主义建设逐步展开。为了摸清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状况，抢救行将消失的宝贵的历史文化资料，1953 年，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和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进行全国性的民族识别调查，1956 年又开始少数民族语言、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在三次大规模的系统调查的基础上，中央民委从 1958 年开始组织编写《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三种丛书。“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央民委机构撤销，此项工作被迫中断。1978 年国家恢复民族工作机构，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改为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1979 年，国家民委决定继续组织编写以上三种丛书，并增加编写《中国少数民族》和《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两种丛书，定名为《民族问题五种丛书》。《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编辑出版列入了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六五”规划的重点科研项目。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共计 402 本，一亿多字，该项目自 1958 年启动至 1991 年基本完成，历时 30 多年，涉及全国 19 个省、市、自治区及中央有关单位 400 多个编写组，1760 多人参与，分别由全国 30 多家出版社出版。纵观历史，像这样全面系统地调查研究、编辑出版介绍各个少数民族的丛书在中国前所未有；横看世界，像这样由政府部门组织为国内各少数民族著书立说实属罕见。

盛世修史、修志，这是中国的传统。由于《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出版时间长，涉及地区广，出版单位分散以及受当时环境条件局限，难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体例版本不统一；二是有些解释不准确；三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

是实行改革开放以来，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所发生的变化和取得的成就没有得到充分的反映。为适应民族工作发展和民族问题研究的需要，为满足广大读者的需求，国家民委决定从 2005 年开始对《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进行修订再版。

这次修订再版的总体原则是“基本保持原貌，统一体例、版本，增加新内容”，统一由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其中：

《中国少数民族》的修订，旨在原版的基础上，适当调整结构，更新有关数据和资料，吸收最新研究成果；增加各少数民族在改革开放以来各方面的发展成就。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的修订，本着“适当修订、适量续修”的原则，对有明显错误的内容、观点、表述进行更正，对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各少数民族的发展史实予以补充。

《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丛书》的修订，力求更加全面系统地反映各民族自治地方的历史、地理、经济、文化、社会的基本情况和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历程、成就和经验，新编 1987 年以后成立的 16 个民族自治地方的概况。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的修订，旨在改错，增补新的研究成果，增写《满族语言简志》，并合订为 6 卷本。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的修订，主要是尊重史实，修正错误，增加注释。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修订再版工作，得到了中央有关部门和各有关地方的高度重视及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民族大学、中央党校、中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大学、西北民族大学、黑龙江社会科学院、黑龙江大学、黑龙江民研所、云南社会科学院、贵州大学、云南大学、四川大学、新疆大学、新疆师范大学、内蒙古大学、哈尔滨学院、吉林民研所、广西民族大学、广西艺术学院、广西博物馆、广西民研所、甘肃省委党校、凉山大学、中国教育部语工委、云南语工委等单位的民族学、社会学、人类学、语言学的专家学者以及长期在民族地区工作的同志共 1000 余人积极参与了修订工作，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各级民族工作部门做了大量的组织协调工作。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我们相信，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修订再版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将以更全面、更完整、更科学的面貌呈现在广大读者面前。

李德洙

2007 年 8 月

出版说明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是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主持编辑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

本《丛刊》的资料搜集和编辑整理工作，是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各有关地区和单位集体进行的。早在解放初期，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各有关少数民族地区，为了开展民族工作，就曾组织民族研究方面的学者和民族工作者，对当地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情况进行过调查。1956年，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和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秉承党中央指示，进一步组织了若干调查组，对各少数民族的社会和历史进行了大规模的调查研究。1958年，在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领导下，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央民族学院和各少数民族地区的有关单位，在编写《少数民族简史》、《少数民族简志》、《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三套丛书的过程中，又做了必要的调查。现将历次调查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资料，由各有关单位分别加以整理，编辑出版，这对我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科学的研究工作，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需要说明的是，这些社会历史调查资料，大多是20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初期的资料，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不准确和不全面之处在所难免，希望读者指正。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
《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

修订再版说明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是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五，内容包括了20世纪50年代中央访问团收集的资料，全国人大民委、中央民委等组织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以及民族识别等工作所搜集到的资料，20世纪80年代以后由各省、自治区陆续分别出版，全套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共有84种145本。这些资料集中记录了我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基本情况，是民族研究和民族工作中的重要参考资料，受到了各方面的欢迎和好评。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问世以来，民族自治地方社会和文化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各方面情况有了不少变化，为了进一步发挥这些历史调查资料的作用，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国家民委决定修订、再版《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并将其列为国家民委重点科研项目。

本次修订再版，在尊重史实，基本保持原貌，统一体例、版式的总原则下，主要是订正错误，并以修订注释的形式增补新的人口数据和地方行政隶属的变化情况。另外，原书中统计数据存在的问题较多，但因无资料可查核，部分只能保持原貌，仅供参考。《崩龙族社会历史调查》、《新疆牧区社会历史调查》不再单独出版。新增《吉林省朝鲜族社会历史调查》、《土家族社会历史调查》、《四川木里藏族自治县藏族纳西族社会历史调查》、《广东海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汇编》4本。修订本合计为86种147本。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的修订再版工作，得到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领导的重视和关心，得到了中央民族大学、云南大学、广东民族研究所等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我们对关心、支持修订再版工作的各级领导、有关部门、专家学者以及所有热心参与此项工作的同志，表示诚挚的谢意！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

2007年12月

目 录

云南新石器时代考古资料汇编	(1)
一、云南新石器时代考古原始资料	(1)
二、云南新石器文化所反映的原始社会面貌	(9)
三、云南新石器时代文化的特征及其与我国其他原始文化的关系	(12)
四、云南新石器文化的族属	(14)
西双版纳考古拾零	(18)
一、新石器	(18)
二、贮贝陶罐	(19)
三、“石祖”与“木祖”	(20)
关于白族地区二牛三夫的耕作方法	(21)
云南部分民族原始制陶工艺的再次考察	(28)
陶土的选择和加工	(28)
陶坯的制作	(28)
陶器的烧成	(29)
制陶的起源和分工	(31)
云南西双版纳傣族和西盟佤族原始制陶调查	(32)
曲靖董家村石范铸造调查	(35)
一、石范及其附件	(35)
二、熔 炉	(37)
三、熔铁、铸造	(38)
孟定傣族的原始造纸	(40)
大理三塔出土的古代纺织品	(46)

傣锦工艺调查	(52)
一、棉花种植及加工问题	(52)
二、傣锦的工艺技术	(53)
三、别具一格的傣锦图案	(55)
傣族的纺织工艺与彩锦	(56)
一、傣族纺织的历史发展	(56)
二、原料的来源与加工	(57)
三、织造工艺技术	(58)
四、傣锦图案剖析	(59)
云南彝族的“作花”工艺	(61)
一、牵 花	(61)
二、扣 花	(61)
三、挑 花	(62)
四、穿 花	(63)
五、垫 绣	(63)
博南津与霁虹桥	(65)
一、关于博南古渡	(65)
二、关于霁虹桥	(66)
三、霁虹桥畔的摩岩题刻	(68)
四、关于西南古道的贸易往来	(74)
大理古城址调查	(77)
太和城	(77)
阳苴咩城	(78)
大理城	(79)
龙尾城	(81)
龙口城	(82)
滇西民族地区的几处古城址	(83)
一、保山汉庄诸葛营遗址	(83)
二、陇川麓川王城及诸葛营遗址	(84)
三、陇川崩龙王城遗址	(86)
四、施甸“镇姚所”城址及哨卡遗迹	(86)
景洪允景维遗址调查	(88)
一、有关允景维遗址的传说	(88)
二、允景维的遗址与遗物	(89)

目 录

三、关于允景维遗址的一点认识	(90)
 云南思茅元代《整控江摩崖》调查	(94)
一、《整控江摩崖》的寻获及其内容	(94)
二、有关《整控江摩崖》的历史记载、论述及其所关涉的史实问题	(95)
三、《整控江摩崖》的历史价值、研究意义及还须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103)
 麻栗坡大王岩崖画	(104)
 大理三塔塔藏写经	(108)
一、《金刚般若波罗密经》残卷	(108)
二、《无垢净光大陀罗尼经》	(110)
三、《佛前自心印陀罗尼》抄	(111)
四、《中胎藏曼荼罗图像》	(111)
 云南少数民族民居建筑简况	(113)
一、洞穴居和巢居	(113)
二、井干式民居建筑	(114)
三、干栏及地面建筑	(115)
四、白族汉式建筑	(119)
 云南少数民族的竹编	(122)
 云南民族实用器物的造型与装饰	(124)
一、葫芦的启示和圆底器物的由来	(124)
二、自然物造型的直接利用和象生性图案的装饰艺术	(125)
三、器物的实用功利与装饰美的统一	(127)
 后 记	(130)
 修订后记	(131)

云南新石器时代考古资料汇编

李昆声

本文系七八年前我进行云南新石器时代文化的综合研究时，为研究工作的方便而编写的一个资料性汇编。它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是按区域汇编的调查、发掘、清理报告，在该部分中，有些是直接引用报告原文，而大量的是将原报告经过整理，变成较系统的资料，对这一部分中每一地区新石器文化所作的简短结语，多为本人的一些研究心得；第二部分为云南新石器文化所反映的原始社会面貌；第三部分为云南新石器时代文化的特征及其与我国其他原始文化的关系；第四部分为云南新石器文化的族属，这部分是作者多年来对云南新石器时代各有关问题的专门研究与论述。为了适合这本资料集的要求，在发表之前临时加了一个标题，叫“资料汇编”。本来是供自己写论文时参考的一些素材，现承宋恩常、朱德普两位同志美意，提供出来，以供民族、考古、历史学者进行研究时参考。如有引用不妥之处，请检索原发掘、调查报告。主要参考书目已开列于文末，以供查对。

一、云南新石器时代考古原始资料

(一) 滇池地区

滇池是我国西南第一大湖，也是全国第六大淡水湖。湖岸线长 150 多千米，最大湖面面积 330 多平方千米，流域面积 2960 多平方千米。滇池地区气候温和，雨量充沛，东岸土地广阔、肥沃，自然条件和地理环境很适宜古代居民在此从事农耕、渔猎活动。

1953—1960 年，考古工作者在对滇池地区进行考古调查中，发现新石器时代遗址 20 多处。其中比较重要的遗址，在滇池沿岸有 17 处：官渡、石碑村、石子河、古城、团山村、石寨山、河泊所、渠西里、兴旺村、后村、老街、白塔村、白塔山、黑林铺（原报告说遗址在昆明十四中，遗址地点命名为海源寺，不妥，今改为黑林铺）、乌龙铺、安江、象山。在这些遗址中，距滇池最近的距离（团山村）仅有 150 米，最远的距离（白塔村）为 6 千米。多数遗址都分布在滇池东岸。

此外，距滇池较远，但仍属滇池地区的遗址有江川头嘴山、螺蛳山、光山遗址和安宁王家滩遗址。

滇池沿岸遗址分布情况如下：

第一种情况，分布在平地上的遗址

第一种类型，遗址分布在平地上，螺蛳壳堆积成小山，如官渡、河泊所、兴旺村和老街等遗址。面积最大的老街遗址，约 500 米 × 130 米；堆积得最高的河泊所遗址，高约 8 米。此类遗址的特点是螺蛳壳堆积较高，而且往往暴露在地表面，极引人注目。

第二种类型，遗址也分布在平地上，但螺蛳壳堆积并未形成高堆状，也没有大量暴露在地表面，文化层是深灰色的松土，其中夹杂少量螺蛳壳。此类遗址保存较好，如白塔村和后村等遗址。

第二种情况，分布在山上的遗址

第一种类型，分布在高约 9 ~ 17 米的小山上，如团山村和渠西里等遗址，保存尚好。

第二种类型，分布在高约 33 ~ 45 米的山腰中，如白塔山和石寨山。此类遗址的螺蛳壳堆积暴露在地表面，但堆积不高，也不太引人注目，保存情况也还好。

遗址最明显的特征是普遍存在螺蛳壳堆积，江川头嘴山、螺蛳山、光山遗址和滇池沿岸遗址情况相同。滇池沿岸遗址中每个螺壳尾部均有一个被敲通的小孔，表明捕捞螺蛳是当时滇池沿岸居民经济生活的重要手段，取食螺肉的方法是敲破螺蛳尾部，这种古老的方法一直沿袭至今。

遗址的文化内涵包括陶器、石器和骨器。遗物以陶片为主，石器次之、骨器再次之。

陶器有下列三种：

1. 泥质红陶，占 80% 以上，陶质差，器壁厚，火候低，均为手制，制作粗糙，口缘上常有手捏痕迹。用稻穗、稻壳作垫，故可在陶器上看到稻穗、稻壳的痕迹，有的还可以看到稻壳。器形简单，有凸底浅盘、平底小碗和卷边小碗等，器底有同心圆圈纹饰。

2. 夹砂红陶，一般轮制，少用手制，以白色螺蛳壳作掺和料，陶质较差。器形有侈口罐、直口罐、盆、钵、釜、圈足器等。纹饰有小方格纹、斜方格纹、草叶纹、斜线条、点纹或由人字纹、斜十字纹组成的图案。除小方格纹为印纹外，其余均为划纹。

3. 夹砂灰陶，手制或轮制，以螺蛳壳细末作掺和料，器壁薄。器形有侈口罐、带流罐、圈足器和器盖等。纹饰有斜十字纹、波浪纹、小方格纹和斜线条等，均系划纹，有的表面磨光。

以上三种陶器在各遗址中多寡不等，其中石寨山、河泊所、白塔山等处，以泥质红陶为多，夹砂红陶少见，制陶技术比较原始，大约是比较早的遗址。另一些遗址的泥质红陶较少，夹砂陶较多，器形较大，制作也较精致，时代应当较晚。

在江川头嘴山、螺蛳山、光山遗址采集到的陶片，和上述三类陶器的质料、花纹、器形特征均一致。而且，泥质红陶器的器壁也夹有稻壳和稻穗芒痕迹。

石器种类有石斧、石锛、细腰石锤、砺石、石锥、石敲砸器、石刀形器等。石器磨制较多、打制较少。

本区石器最有特色的是有肩有段石锛。如滇池沿岸采集的一件、安宁王家滩遗址采集的一件和江川头嘴山遗址采集的一件有肩有段石锛，就是滇池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重要的文化特征。以江川头嘴山有肩有段石锛为例：“灰绿色砂石、磨制精细。器身扁平，正面平直偏刃；背面上段断面呈长方形，中部右边有一道装柄系绳的浅沟痕迹，往下微微隆起，两侧肩部凸出，弧刃长 6.3 厘米、刃宽 6.9 厘米、厚 2 厘米，与广东海南岛陵水坡村遗址出土的石锛较为相近。”而本省其他地区没有此类石锛。此外，与广西左右江流域新石器时代的有肩有段石锛也比较接近。

本区有肩有段石锛、有肩石斧与洱海地区不同，洱海地区的多为梯形和扁圆柱体形石斧；本区石斧与滇西北维西县发现的磨光石斧亦无共同之处。

本区陶器中，富有特色的手制泥质红陶器在洱海地区、滇东北地区和金沙江、澜沧江、怒江流域新石器遗址中均未发现过。就器形而言，本区 80% 以上的陶器是平底和凸底小碗、浅盘。而洱海地区多带流器和带把器；滇东北地区多小平底带耳瓶。就陶器纹饰而言，本区以划纹为主，洱海地区则以断线压纹为主。而遗址中大量的螺蛳壳堆积亦为本区之特有现象，在本省其他地区，甚至同为湖滨的洱海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均不见。

综上所述，滇池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是与本省其他地区有别、自成体系的一种文化。由于磨制石器大多大于打制石器，它不是本省较早的新石器文化，但遗址本身应有早晚之分，含泥质红陶较多的遗址，从陶器制作技术和器形的单一来看，应当较早。而含夹砂陶较多的遗址，因为陶器制作较好，器形大，纹饰复杂，应当是较晚的遗址。

本区遗址中出土的石器以石斧、石锛为主，晚期遗址中所出夹砂陶器形大，种类多，纹饰精美，表明遗址先民们已经进入早期农业阶段。从陶器上稻壳、稻穗之痕迹可知，经营的农作物主要是稻谷。而从遗址濒临湖泊、有大量螺蛳壳堆积和每个螺蛳壳尾部均被敲通，遗址中还出陶网坠等情况判断，捕捞是遗址居民们经济生活的重要手段，螺肉是食品的一个重要来源。

从遗址的各种现象进行综合分析，滇池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是一种以捕捞、渔猎和农业结合的一种史前文化。

(二) 洱海地区

洱海位于滇西大理白族自治州境内，面积约 200 多平方千米。洱海水域大部分在大理县境内，一部分在洱源县境内。洱海海拔 2000 米，西岸是一块长条形的冲积平原，背负横断山脉之点苍山十九峰，这些山峰自南而北为斜阳峰、马耳峰、佛顶峰、圣应峰、马龙峰、玉局峰、龙泉峰、中和峰、小岭峰（观音峰）、应乐峰、雪峰、兰峰、三阳峰、鹤云峰、白云峰、莲花峰、五台峰、苍琅峰、云弄峰。主峰中和峰海拔 4000 米左右。每两峰之间，有溪水向下流入洱海，共十八溪，自南向北为阳南溪、葶溟溪、莫残溪、清碧溪、龙溪、绿玉溪、中溪、桃溪、梅溪、隐仙溪、双鸳溪、白石溪、灵泉溪、锦溪、茫涌溪、阳溪、万花溪、霞移溪。东岸无冲积平原，“其滨海处多陡峻壁立，一部分山坡作插向海内之势”，湖水较深。新石器时代遗址多分布在西岸点苍山脚下之台地上，东岸遗址较少，一般分布在湖边小岛和半岛之上。经调查，洱海沿岸新石器时代遗址有 30 多处。

吴金鼎、曾昭燏、王介忱于 1938 年 11 月至 1940 年 6 月在洱海沿岸发现新石器时代遗址 15 处，即：马耳、佛顶、马龙、龙泉、小岭、三阳、鹤云、莲花甲址、五台、苍琅乙址、苍琅丙址、中和甲址、下关西、虎山、捉鱼村。解放后调查或试掘的遗址有：五指山、中和、余家田、小岭、双鸯村、鹤阳、上关及东岸的海潮河、双廊、赤文岛、鹿鹅山、金梭岛，以及距离洱海较远的祥云清华洞遗址。此外，零星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陶片和石器的地点也很多。

马龙遗址

马龙遗址位于大理城西南 8 里马龙峰下山麓之顶部，北邻龙溪，南滨清碧溪，高出洱海约 300 米，东距洱海约 7 里，本址俗称诸葛营。

遗址地层分 6 层，而文化层按时代而论，可分 4 层。沙与灰土为第一层，浅灰土为第二

层，深灰土为第三层，黄灰土为第四层。第一、二层属早期；第三、四层属晚期。

遗址中出土的陶器均系夹砂陶，以夹砂橙黄陶为主，在第四文化层中发掘出的此类陶片不下10万片。器形有罐、碗、盆、皿、瓶五类，并有类似匣形的带流器。陶器系手制和慢轮相结合。即用泥条盘筑法制器底、器身，用慢轮制器物口沿、颈部。器壁厚薄不等，最薄者3厘米、最厚者23厘米。陶器纹饰可分为14种，有圆点纹、圆圈纹、直线纹、横线条、斜线条、斜方格纹和由斜线或斜方格组成的横带纹、波纹等。陶器之外，有陶质纺轮和纺坠38件，型制分5式。第一式：车轮形，10件，华北常见器型。第二式：圆锥形，2件。第三式：带圆角之梯形，9件。第四式：算珠形，1件。第五式：似第三式而腰部变细，10件。

石器计553件，但完整者仅30件。石器质料有片岩、千层岩两类。石器的主要形式有：

斧：分2式，略近长方形和略近三角形。

锛：似斧而小，斜刃，不对称。

凿：分3式，窄长条圆体形、扁平梯形、一端开刃的天然石片。

刀：分4式，长形直背、长形曲背、半月形、长方形。

在这些石器的应用中，斧在早期占首要地位，后渐衰微。刀在晚期地位较为重要，凿有随时代而渐增的趋势，锛在早、晚期均较普遍。

马龙发现人类居住遗址，属早期的有穴居式住房2处，属晚期的有平地结棚住房3处。

半穴居住房之一系椭圆形土坑，南北径长6.4米，东西径长5.7米，坑底为生红土，底上平铺几块石头，坑内填满红灰土。该穴居住房位于斜坡上，而坑底位置呈水平状态。

半穴居住房之二系长方形土坑，长约6米，宽约4米。

这两处半穴居住房均为本遗址早期居民所居住，以土坑为居室，以坑周围生红土为墙壁，房屋顶棚之建筑材料无从推测。因发现柱洞太少，顶棚式样亦无从判断。

平地起建住房3处，其中2处发现半圆形灰土平面，直径为3.4米长的一处住房内发现柱洞5个；直径为3.2米长的一处住房内未见柱洞。另在黄灰土层底生红土层上发现柱洞6个，组成直径3.5米之半圆形。这是该遗址晚期人类居住房屋。这种房屋系平地结棚而居，根据柱洞，知道屋顶棚是圆形的。此类房屋比早期的半穴居住房要进步一些。

遗址内发现很多炉灶遗迹，可分为4式：一式，在平地上置两块或数块石块为灶；二式，在平地上掘坑，坑内布石为灶；三式，在半穴居房屋土坑内掘一个椭圆形小坑为灶，此灶坑一端深、一端浅，浅端上便可置放炊具；四式，列数石于平地上，成桌凳形，在旁炊爨。

以上4式炉灶在早期遗址中都有，而在晚期仅有1式。此外，在遗址早期文化层中发现窖穴4处，晚期窖穴2处，共计6处。窖穴的直径与深度均在0.7~1.1米之间，窖穴的位置在房屋内或旁边，大约是储藏粮食、果实或柴薪之窖。发掘时，窖内含大量木炭屑和陶片，此窖穴在储存物品时，又作抛弃垃圾之场所。另外，遗址位于斜坡之上，还发现了一些人工所筑的2~4级之阶梯，是遗址居民为行走和取水之便所筑。

佛顶遗址

分甲、乙址，1939年发掘。位于佛顶峰下大井榜村西之山脚及缓坡上。南有无名小溪，北有莫残溪。甲址高出洱海湖面280米，乙址高于洱海湖面460米。

遗物有陶器和石器。

陶器有碗、罐、瓶、带流器及网坠。陶器制作方法、陶色、纹饰多具有马龙遗址早期陶器之特征，然火候更低，形制、纹饰较简单，且无使用转盘之痕迹。

石器有斧、锛、凿、刀、砺等。锛、凿形制与马龙遗址相同。

在遗址中还发现平台、半穴居遗址、炉灶、窖穴等。

佛顶甲址年代与马龙早期相同或略早，而乙址早于甲址。本址与马龙遗址相比较有原始与进步之别，然仍属同一文化。

龙泉遗址

1939年12月发掘，位于大理城西龙泉峰下，北邻中溪、南邻绿玉溪，高于洱海300米。

遗物有陶器和石器。

陶器和马龙遗址一、二、三式陶相同。

石器共发现11件，计有斧、锛、凿、刀等。

该址内还发现平铺石块的居住面。

本址年代与马龙晚期相当。

宾川白羊村遗址

这是洱海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典型村落遗址，20世纪70年代云南省博物馆进行了科学发掘。“遗址位于宾川县东2千米的宾居河滨，文化层堆积厚达4米多，是我省发现的文化层堆积最厚的遗址。”遗址中出土的陶器之特点是圆底器多，有圆底罐、圆底匝、圆底钵等，其中圆底罐使用范围很广、延续时间也很长，一直延续到青铜时代。

白羊村遗址中出土数量较多的是半月形穿孔石刀。石斧、石锛形制一般为扁平长条形、椭圆形和梯形。还发现11座住房和排列规则、分布密集的圆形窖穴，可能是储藏粮食的仓库。遗址所反映的社会经济面貌以农业为主。其中共发现墓葬34座，均为竖穴土坑墓，值得注意的是其中有16座无头葬，这反映了何种社会现象，还有待于进一步研究。

对宾川白羊村遗址各种现象作综合分析，它和滇池沿岸各遗址又有所不同。

洱海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中普遍存在的石斧、石凿，其形制与中原地区一些新石器遗址中的出土物有相似之处。但陶器多带流器、带把器、圆底器，断线压纹和大量刃部开于弓背的半月形穿孔石刀，这已构成本区新石器文化的特色。因而，洱海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是既与黄河流域新石器文化有联系，又自成体系的一个区域性新石器文化。

(三) 滇东北地区

1954年发现的马厂遗址位于鲁甸县文屏公社马厂村周围。马厂村位于一座小丘陵之上，周围是一片沼泽，古代人类生活的遗物和树木都被埋入沼泽之中。

采集到的遗物有：石锛2件，1件通体完好，刃部很陡，另1件平面略成梯形，此类石锛在昭通常见；陶器9件，有碗2件、单耳小罐2件、平底瓶1件、带盖瓶1件、单耳小瓶1件、敛口罐1件、勺形器1件。

马厂遗址出土文物与滇池地区、洱海地区不同，富有代表性的单耳细颈小瓶在云南别的地区均未发现过。

闸心场遗址距昭通城12千米，附近是丘陵地带。在闸心场西面约130米处，紧接着小米寨村北面，有一片开阔高地，南北约400米、东西约500米，在高地中心和北面断层边缘，发现3个地点暴露出陶片。第一地点堆积较厚，面积也较大，共有4层堆积。第一层，耕土，厚6~30厘米；第二层，黄灰色沙土，厚48厘米；第三层，黄色胶土；第四层，黑色胶土。在黄色及黑色胶土中，各夹有一层密集的陶片和少数石器，厚约10~40厘米。这